

##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锡山分中心：

我公司郑重声明：我公司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，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为小型企业。

我公司此次参加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锡山分中心项目名称：2026-2028年无锡市锡山区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，项目编号：JSZC-320205-JZCG-K2026-0004的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或提供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货物。

我公司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型企业的报价合计人民币4.50元/工时。

我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无锡市第二汽车修理有限公司

2026年01月28日